

##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18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安社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8 日 9 时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规章、部门制度、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18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9,64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97.21%。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2016年3月8日、2016年3月25日先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发行股票不超过13,000,000股（含13,000,000股），每股价格为人民币1.50元，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9,500,000.00元（含19,500,000.00元）。发行对象为刘云祥、唐斌、罗义、贺智华、刘健群、陈晓明、彭勇、罗根生、李建华、李夷吾、黄菊桃、刘美凤、陶少华、罗安、张志兵、胡威等16名自然人。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为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3月9日、2016年3月2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6-007、2016-009）

为消除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性瑕疵，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再次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湖南财富同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红桂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安社、林香君、陈让、刘云祥、唐斌、刘健群、罗根生、李建华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的议案〉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3 月 25 日先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认购协议书的议案》。（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6 年 3 月 9 日、2016 年 3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 2016-007、2016-009）。

为消除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性瑕疵，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再次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9,470,5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湖南财富同超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南红桂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安社、林香君、陈让、刘云祥、唐斌、刘健群、罗根生、李建华回避表决。

##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3 月 25 日先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针对股票发行完成后注册资本额、股份总数变化以及《公司章程》第七十五条第二款第（五）修改为“关联股东未就关联事项按上述程序进行关联关系披露或回避，股东大会有权撤销有关该关联交易事项的决议。”等事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

为消除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性瑕疵，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再次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6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四)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2016 年 3 月 8 日、2016 年 3 月 25 日先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消除第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的程序性瑕疵，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该事项进行再次确认。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9,649,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6-022

湖南梅山黑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20日